

2023年读后感几个字 水浒传读后感多字(优质5篇)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读后感的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读后感几个字篇一

看完《水浒传》后，再去品味武松的侠义，觉得他就是一个反抗的典型，大河初中石军。一个打虎英雄，按理说当个都头搏个官身，再正常不过，可惜他生不逢时，北宋末期的统治，可以说是北宋最黑暗的时期。端王皇帝不务正业，终日沉湎于书画歌舞、踢球遛马，穷奢极欲。蔡京、高俅等人把持朝政，结党营私，公开卖官鬻爵，吏治黑暗。封建统治者加紧对劳动人民的搜刮和掠夺。

他们设立专门的机构，掠夺农民的土地，迫使大量农民破产。而赋税却是一步一步不断地增加，造成“富者益富，贫者益贫”。而各地的官僚恶霸，互相勾结，为所欲为，劳动人民处在水深火热之中。武松在这个时候现身，正是劳动人民美好愿望的一个化身。武松出身于下层人民，药商恶霸西门庆害得他兄亡家破，于是他被迫杀死西门以报兄仇。从英雄沦为囚犯，使他对社会现实有了初步认识，强烈的同情心使他路见不平，拔刀相助了施恩，侠义心使他严惩了地方恶霸蒋门神。

当蒋门神与官府互相勾结，欲置他于死地的时候，武松义愤填膺，将他们铲除干净，充分表现了他对黑暗现实反抗的彻底性。最终被迫上了梁山。武松的形象，是下层人民走上反抗道路的一个缩影。不管是武松还是李逵、鲁智深等，都反映了下层人民对黑暗社会的满腔怒火，反映了他们改变现状

的要求，寄予了人民的美好愿望。

人无完人，武松身上，也有不足。他杀气太重，有时未免鲁莽，好些无辜者死在他手上，说明武松身上也存在缺乏理智的特点。人们评说武松的时候，认为武松复仇情可恕，冤魂泪难收。确实，看武松杀坏人很解气，但是必须强调一点：不可学。这是武松身上的局限，我们不能以偏概全，就此否定了武松的侠义。武松的侠义，历来是人们所公认的。他的这种侠义，就是他的闪光点。正是他的这种侠义，使得人们可以看清社会的黑暗腐朽，封建制度的虚伪和残酷。武松形象的不足，丝毫不会损伤他作为完美义侠的形象。

读后感几个字篇二

我以前不自爱，而且很讲究，超有水平一边拉开嗓门以最高分贝的高调哭，一边奋力跺脚，把屋子搞得乌烟瘴气的，闹得左邻右舍不得安宁。有次为了点小事，和妹妹闹得不可开交，我父亲总是怪我不对，我心里不服，拼命的哭，闹得左邻右舍都来“捧场”，父亲没辙，这才依了我。

现在，我才知道，书中写笑那些哭鼻子的运动员，因为哭是不光彩，只会落笑柄，人只是把它当作无聊时的一种笑料罢了，现在我已慢慢变得成熟、稳重，不再像以前那样任性，生坏脾气，学会理解他人，原谅他人。别总是想着哭，哭是没有用的，那只是懦弱人的表现。不过，哭就不一定是无味的，有时它也会让我们去调和自己的情绪，当遇到什么不开心或不愉快的事时，我也会找一个无人的角落，静静地哭一会儿，哭得等自己的情绪已经差不多了，便会试着安慰自己，支持自己，如果总是一直闷在心中，会对心理和生理上产生很大的影响。

哭，只是一时，并不能一世，并不能解决问题。即使你哭得再怎样惊天动地，泣鬼神，它也是不会解决当前的问题，记

住，朋友。

读后感几个字篇三

《稻草人》的作者是叶圣陶，他是中国现代童话创作的拓荒者，《稻草人》是我国童话创始人，中国现代著名作家、教育家叶圣陶爷爷的童话集。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稻草人读后感一百多字”，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今天我读了叶圣陶老爷爷写的《稻草人》。

《稻草人》讲述了一个老太太做了一个稻草人，这个稻草人整天在那里站着，一动不动，是因为它一出生就被这个老太太给插进了田里赶小鸟。稻草人非常尽责任，它不贪玩，也不顽皮，每天都站在那里，守着田地，连歇一歇也不肯。它的主人因为丈夫和儿子的离去哭坏了眼，只有稻子丰收时才能让她快乐。稻草人爱它的主人，同情它的主人，所以它每天都尽力赶走小鸟。可是有一只小蛾在稻田里下了子，肉虫把绿油油的稻子给吃了，稻草人想用清风叫回主人，可是它的主人不知道是什么意思。稻草人很替主人伤心。

这一晚它又看见一位女渔夫因为要生存不能照顾生病的孩子，心里又有一阵刺痛；一个女人因为被丈夫卖了而跳河了，它昏了过去。早晨醒来，稻草人已经倒在了田野中。

稻草人虽然心底善良，想帮助别人，可是因为自己是被插在田野里，能力有限而无法帮助别人，感到十分难过。

读完了《稻草人》，我受益匪浅，心灵感到无比的震撼……

《稻草人》反映了当时人们生活的无奈与压抑。第一个故事告诉了生活的窘迫和贫苦。面对死亡和贫穷，人们无法改变，

只有默默地承受，真是可悲。第二个故事诉说了当时人们的无能，就连一些自然灾害都难以解决，真是可恨。第三个故事则叙述了当时人们的无助，一个生病的孩子，不但没钱给他治病，连一锅好吃的饭菜都难以吃到，连一口开水都难以喝道，真是让人不堪设想。第四个故事则讲述了当时人们失去自由的痛苦，一个无辜的妇女，本来可以好好地生活下去，可就是因为怕被丈夫卖出去而寻死，让人听了真是心惊胆战。如今我们则有了一个富裕的生活，不再受温饱的煎熬。人们发明了一些杀死虫子的农药，这样减少了大自然的灾害。生病了不但有钱治病，还能在黄金时期得到最好的医治，吃到滋补的饭菜。现在，不要说大人自由受到保护，就连小孩子也要受到尊重。现在的日子可真幸福。

所以，我们应该珍惜快乐的时光，珍惜美好的生活。

暑假里，我看了《稻草人》。稻草人不能走，不能说，不能动。但他有思想，心肠很好，一心想帮助受伤害的人们。

稻草人多想帮助身边的人们！为了驱赶破坏稻谷的灰蛾，他使劲拍着自己的身子想告诉老太太，为了挽救生病的小孩，他想变成被子给孩子温暖，为了阻止妇女跳河，他流尽了眼泪。

最后，稻草人倒了！不是因为他怕辛苦，而是因为他的心碎了，像玻璃一样碎了。于是，稻草人倒下了！

稻草人的精神是多么崇高！处处为别人着想！如果生活中的每一个人都能这样，为别人多着想一点，多献出自己的一点爱，那么我相信我们的生活一定会像那首歌唱的那样：世界将变成美好的春天！

我读了一本非常著名的书，是叶圣陶爷爷写的书，名叫《稻草人》。稻草人被插在田地上，驱蚊赶鸟。他虽然不能动，但是他的心肠好，一心想帮助那些有困难的人，他的行为感

动了我。

在一个夜里，稻草人亲眼目睹了三件事，使他无比伤感。

一个老人，她的丈夫和儿子都得了重病去世了。今年雨水少，收成不错，可庄稼的天敌蛾子却在庄稼上生了许多子。稻草人恨不得帮主人赶走肉虫，不让主人伤心。

一个渔妇，自己的孩子咳嗽了却不能陪孩子睡觉，只能狠心扔下孩子自己睡觉。稻草人看到了伤心极了，他恨不得自己能帮助渔妇照顾孩子。

一个女人哭着来到河边，她的儿子死了，丈夫赌钱赔了，要把她卖了，她不想被卖了，所以她狠心来到河边自杀。稻草人伤心极了，他恨不得却把那个女人拉住不让她自杀。

我觉得稻草人的心地非常善良，他同情受害者，他为不能给老人扑灭蛾子而愁眉不展，像生病了似的，恨自己不能走动，不能说话；为不能帮助那个渔妇照顾孩子而感到伤心；为不能挽救那个女人的生命，他的心碎了，昏倒在田中央。他富有同情心，不怕牺牲自己，去帮助别人。他想用自己的爱心温暖别人，是别人感受到人间的温暖。可是，连这他也做不到，所以他恨自己不能帮助别人，每一件事自己都无能为力，只能袖手旁观痛在心里。

我希望世界上能有许多像稻草人一样的好心人，就像歌曲中说的：只要人人都献出一点爱，世界将变成美好的人间。

今天我看了《稻草人之小黄猫的恋爱故事》。

我的感悟是小黄猫只喜欢鹅的外貌！所以说爱一个人，是要爱她的本身，而不是外表。比如我看的电视剧《新活佛济公》那个公子被济公施法看一个胖公主，变成了很美丽的人。而正当他们结婚那天发现了本来面目，然后不娶了。最后和尚

劝说，然后公子发现她内心很美丽于是就娶了她。

读后感几个字篇四

沈石溪的动物小说《狼王梦》让我们感受到母狼紫岚伟大的母爱，《狼王梦》是沈石溪的成名作，也是他最有名的作品。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狼王梦读后感一千多字”，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在我还小的时候就知道狼是凶残、狡猾的冷血动物，但看了《狼王梦》的这本书后，就感受狼也是有爱和梦想的。在广阔的尕玛尔草原上，一场飞砂走石的大暴雨中，失去了伴侣的狼妈妈紫岚在与猎狗的厮杀搏斗中艰难地产下了四只小狼崽，但是这个不同寻常的遭遇只是故事的开端，紫岚为了狼崽们成为“狼王”，花了多少心血和痛苦，甚至还变成一只跛腿狼，它在惨烈的斗争中，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爱子们一败涂地，而不伸出援手，它要狼崽们懂得以自己的方式来实现自己的梦想。生命、爱、梦想贯穿了狼的整个精神世界。

也许你会觉得紫岚太冷酷，但些的“狼道”却让我们懂得了妈妈对孩子的爱也是有分寸的。是依赖还是让妈妈放手呢？一直以来数学并不是我的强项，所以每当我不会的时候，就要叫妈妈，可妈妈却每次说：“自己先思考，如果全靠别人能得到答案的话就没有挑战性了，而且这样做出来的题目也就记不住了。一开始觉得妈妈太冷酷了，一道题让我费尽心思在那里想，苦恼又心烦。可慢慢地等我静下心来仔细一步步深入解题后，难题还是解出来了，这种战胜自己的感觉真是好极了。我想母狼紫岚当时也是怀着这样的心情吧，它要让它的狼崽们自己来赢得胜利。

当然母狼紫岚也有着对一代无限的爱，为了下一代它失去了自己的伴侣，甚至愿意牺牲自己的生命。爱是无私的，想到

爱也会自然会想到妈妈的爱、爸爸的爱、亲人的爱、老师的爱、同学的爱……好多好多，这些爱我的人她们照顾我、关心我、安慰我。

《狼王梦》的故事也是一个人类的故事，在《狼王梦》里，我读懂了什么是爱。

可能是小时候童话故事听多了，每次提到狼，脑海中首先冒出的便是贪婪、残暴、凶恶、狼心狗肺、狼子野心……这些字眼，总觉得狼是一种没有理性、没有情感、没有道义的动物，直到读完《狼王梦》这本书，狼，在我心中的形象才彻底改变了。

在一个狂风骤雨的夜晚，母狼紫岚生下了五个孩子，四只公狼崽，一只母狼崽，其中一只公狼崽因为紫岚的疏忽，死于暴风雨中。在经历了与大白狗的殊死搏斗，在遭受了痛失爱子的沉重打击后，紫岚并没有倒下，她做出了在我们人类看来最绝情的举措：吃掉那个死去的孩子，让自己的乳房鼓起来，去哺乳剩下四只饿的奄奄一息的幼崽。

这是何等的残忍，都说“虎毒不食子”，在不知情的人看来，紫岚是一个“十恶不赦”的坏妈妈；这又是多么的伟大，为了其它的孩子能够生存下去，作为母亲，紫岚做了她最不愿意做的事情。我们无法体会将自己亲生的孩子一点一点撕裂、吞咽是一种什么样的心情，但是，“死去的已经死去了，重要的是要让还活着的能活下去，而不是一味地沉湎在悲痛中不能自拔。”这就是紫岚的生存法则，这就是狼兽的理性之道。

其实，紫岚一直有一个梦想，希望把自己的后代培养成狼王，这也是紫岚死去的老公黑桑的心愿。但在残酷的现实面前，她一次又一次的失败了。

黑仔是狼崽中最壮的一只，和死去的黑桑极像。紫岚极力偏

袒这只小狼，在别的狼崽面前也毫不掩饰，占最大的乳房，吃最好的食物，这都是黑仔的特权。这只小狼崽似乎也朝着紫岚所期待的方向发展。然而，在紫岚觅食外出时，黑仔竟被一只饥饿的金雕叼走。紫岚悲痛难当，却不落魄，她又将希望寄托在蓝魂儿身上。在紫岚的精心喂养下，蓝魂儿很快成为了一只优秀的大公狼，等冬天狼群再聚集时，就可以篡夺王位了。事与愿违，为了一只被肢解的羊，蓝魂儿落入了猎人的陷阱。为了不让蓝魂儿受到猎人残忍地杀害和猎狗肮脏的奚落，紫岚被迫一口咬断蓝魂儿的喉管，让她在自己安抚的温馨中，毫无知觉地死去。当紫岚把目光落到到双毛身上时，不由得叹了口气。双毛瘦弱干小，眼里没有狼应有的冷峻与孤傲。更可怕的是，双毛在幼年时被黑仔霸道蹂躏成一副天生奴仆样。即便如此，紫岚也没有放弃，经过种种“上等食材”的喂养和一系列“克服自卑”的魔鬼训练，双毛终于成了家中的头狼。然而，在与狼王洛夏的决斗中，双毛最终被打败。四个狼儿的接连死去让紫岚彻底绝望了，她陷入了极端的孤独和痛苦中，甚至对自己的命运产生了质疑。但当她看到自己仅剩下的女儿媚媚时，那即将泯灭的希望之火又重新燃烧起来。

尽管，故事的结局并不像我们所期待的的那样完美，为了保护狼孙，紫岚与一只曾经吞噬过自己儿子的金雕同归于尽。紫岚是失败的，她并没有亲眼看到自己的后代成为狼王；同时，紫岚又是成功的，女儿媚媚与卡鲁鲁产下的五只狼崽又给予了她无限期望，他们当中也许有一只将来会成为顶天立地的狼王。人物一理，为了追逐梦想，为了成为狼王，紫岚毕生都在不懈努力着，哪怕是一而再再而三的遭受丧子之痛，哪怕是最最终搭上了自己的性命，都不轻言放弃，都不肯服输，这是狼之道，也是人之道。紫岚身上所体现出的“狼精神”，值得我们每一个人反思、学习。

《狼王梦》这本书的作者大家都很熟悉，他是动物小说大王——沈石溪。看了这本书后给我感触很深，故事主要讲了一只叫紫岚的母狼，生了五只狼崽，一只死了，另外三只是公的，

一只是母的，以及讲了这些狼的遭遇。

在书中，我觉得最可怜的一只狼是：一只叫黑仔的狼崽，因为他妈妈紫岚在他小时候很偏爱，一半奶水都是给他吃的，另外一半奶水再分配给其他三只小狼。可是黑仔在外面独自玩时，却被金雕给叨走，吃了。

这本书让我知道了，狼的世界里尔虞我诈，都想狼王之位，让自己的子子孙孙传下去，但是，估计今天是我来当王，明天是他来当王了。狼的世界是奇妙莫测，狼并不是害群，因为“羊瘟”一来，只要是狼很快就可以解除“羊瘟”了，与狼相处一年半载，狼也会有感情，狼不是那种冷漠的动物。但狼也不意味就是好呀！就算他不是害群，但是他会捉羊，所以啊狼既不是害群，也不善良。之所以人们心目中，狼是邪恶的化身，是因为在汉语字典里有许许多多的词语形容狼很坏。

随着科技的发展，我们进一步了解了狼，大事化小，小事化了。所以有一首歌叫做《北方的狼》，衣服有一个牌子叫“七匹狼”，从中也可以看出人们欣赏狼的勇气。

原来，读一本书，收获这么大。我以后要勤奋读书，努力学习，获取更多的知识。

“黑发不知勤学早，白首方悔读书迟”。我是个喜欢看书的孩子，我读过许多书，在《三国演义》我学会了什么叫仁义。从《绿野仙踪》我了解了坚持不懈的道理。在《绝境狼王》中我懂得了友谊的真谛。但最令我难忘的书是《狼王梦》，它使我对母爱获得了重新认识。这本书的作者是沈石溪，1969年初中毕业赴西双版纳插队，在云南边境生活了十八年。他写了大量优秀作品，而《狼王梦》在长篇小说中获儿童优秀文学奖。

紫岚又开始培养双毛，双毛却把紫岚的一条后腿撞断了。女儿媚媚却把紫岚从石洞赶了出去，与卡鲁鲁生活在了一起。

紫岚从美丽有许多公狼追求的母狼变成了无家可归，苍老、瘸腿，失去了四颗牙的母狼。当得知女儿怀了狼崽，一只老金雕就起了坏主意，紫岚设计与老金雕同归于尽了。其实紫岚并不是凶残的，她只是望子成龙，这一切都是为了孩子，努力让孩子变成超狼，这样的母爱不都是一样吗？当母麻雀的孩子得到危险，母麻雀可以跟猎犬做斗争，母企鹅找到食物给宝贝吃。人类也是如此。人类的母爱就是在你儿时教你学走路，当你摔倒时鼓励你自己站起来，学会坚强。母爱是不分种族的，超越了整个生物界。世界上有一种最动人的声音那便是母亲的呼唤。

我看了一本书他的名字叫[狼王梦]。

它主要讲了一只名叫紫岚的母狼，为了把自己的后代培养成狼王，于是不断的训练自己的小狼，望子成王，可在残酷的事实的面前，梦想和期望不断破灭，自己的小公仔一个个相继死去，最后她把期望寄托在了即将出世的狼孙上，最后为了使狼孙能平安出世，与金雕同归于尽。

在此我觉得，期望儿女能有出息是父母的共同的期望，我们不能让它落空！

读后感几个字篇五

《百年孤独》所讲的故事可以高度概括：南美西班牙后裔布恩蒂亚家族整整一百年来的不断制造孤独和抗争孤独的故事。建立马孔多村--马孔多镇--衰落---复兴----马孔多市-----最后的毁灭，经历了的家族的聚散离合，经历了巨大的社会变迁，经历了一次次辉煌与败落，一百年的风风雨雨，终于让布恩蒂亚家族被一阵风卷走，消失得无影无踪，永远和孤独相伴了。

马孔多的历程是一个非常美好而令人惋惜的无言的结局。起

初，马孔多有布恩蒂亚夫妇开辟建立了20多户的一个与世隔绝的村子(世外桃源)，人人安居乐业。后来受到文明发展、科技进步的影响，一些不同文化的新知识、新科技侵入了马孔多村。由于新文明的进入，马孔多也迅速地发展起来了，很快就升级发展成一个镇，但是又产生了一个新的问题，会传染的失眠症迅速流行开来，后来在依靠(外人的帮助下)新科技克服了失眠症，马孔多有恢复了以前的繁荣。于是，马孔多镇又继续扩大发展。后来，马孔多镇被政府派来了一个镇长，多了行政机构和警察(虽然他们没有起多大的作用)，镇长到中央开会把自由党和保守党笼统模糊介绍给了他的女婿布恩蒂亚家族的阿雷连诺上校，于是阿雷连诺为了猪一样的荣誉和虚荣在岳父的选择下支持了自由党，并且在以后依托布恩蒂亚家族的威望发动了32次国内战争，32次失败。阿雷连诺上校明白了自己只是为权力而战一直失败后就郁郁寡欢，和他父亲一样陷入了特别深的孤独，以后就把自己关起来制作小金鱼，算是一个消遣与乐趣吧。战争失败后和中央签署了协议，马孔多战争期间一度衰落，战争后，又逐渐恢复起来，多了很多大城市的娱乐设施场所与外国人，马孔多最后发展成为一个市。在外国人不断涌入的浪潮中，香蕉公司(外企)在马孔多成立壮大起来，后来，香蕉公司(获得政府秘密许可)打击屠杀工会带头人、不服从的工人(屠杀3000余人)，借口排查肆意闯入死宅，抢夺财物。布恩蒂亚家族走向衰落，马孔多走向衰落，都变为贫穷。在真正产生爱情的第六代布恩蒂亚家族人员夫妇产生第七代(最后一代)人-----一个带有猪尾巴的孩子(当地民俗预言：和姑姑结婚生下的孩子带猪尾巴)，在第二天就被蚂蚁吃掉，布恩蒂亚家族和马孔多就突然不复存在了。至此，再回到全书的开头：“多年以后，面对行刑队，奥里雷亚诺·布恩迪亚上校将会回想起父亲带他去见识冰块的那个遥远的下午。那时的马孔多是一个二十户人家的村落，泥巴和芦苇盖成的屋子沿河岸排开，湍急的河水清澈见底，河床里卵石洁白光滑宛如史前巨蛋。”看到这里，突然觉得一切恍如隔世，从一开始到最后，马孔多与布恩蒂亚家的每一个人来说，似乎从未存在过。

布恩地亚家族的最后一个守护者奥雷良诺阅读了记载这个百年世家的命运的羊皮卷后说：“这里面所有的一切，我都曾经看到过，也早已知道！”百年的跌宕，百年的变幻，这个家族在乱世中兴起，又在飓风中湮灭。七代人的传承终究还是轮回。作者正是借这个总结性的人物之口，表达了自己对拉丁美洲百年历史的看法，即近代拉美百余年的历史是重复的，拉美的发展和历史进程都停滞不前。其实，这也是世界上大多数仍然落后的发展中国家停滞不前的一个范例。与其说这是一本魔幻现实类小说，不如说，是一本活生生的历史教科书。

“羊皮纸手稿所记载的一切将永远不会重现，遭受百年孤独的家族，注定不会在大地上第二次出现了。”这句话是错的，不断地重复，只是不再以“布恩蒂亚”的名称发生而已。

《百年孤独》中的马孔多其实是一些发展中国家的缩影(也可以相当于现在我国的一些落后地区)香蕉公司就好比掌握高科技的跨国公司(拥有政府支持的国企)，新科技的发展给发展中国家带来了便利，提供了就业岗位，发展人口，加快城市化进程，提高了gdp[]新文明给人们生活方式产生了巨大大影响，当然不排除失眠症(许许多多的社会病)，像马孔多一样的环境受到巨大的污染，产生了一系列的社会问题(小说中有战争【现实社会中有抗拆、上访、大量失业、集会游行】)，然后依靠跨国企业(国企)来解决，解决不了的就被妥协(签订协议、屠杀、强拆)、推迟。万一看不好了，跨国企业企业就撤离投资、公司、技术，国企看没有资源劳动力优势了就转移阵地。他们不会理会原来这里的人多么淳朴，这里的民俗文化多么丰厚有趣，这里的环境多么幽静优美。以此类推，马孔多的建立--发展--辉煌--衰落---(复兴)----毁灭，马孔多可以比拟一个自然村、城市、国家。

从另一方面看待，将马孔多的第一批建立者看做是一个新兴国家的建立者，接班的建设者并不能按照原始(建国者)美好的愿望走下去，我想这就是许多朝代、国家走向下滑的重要

原因，这就是许多美丽的法律、制度深深地不能实践、展现不出来正能量的主要原因。缩小一些看，马孔多是一个后起之秀的城市(比如深圳)，第一批人就是讲城市发展带向美好前路的领路人，接班者(替换过来掌权的人)应该来说会继续发展壮大城市，但是方向发生巨大的偏颇。也许它最后并不会像马孔多一样走向毁灭，但是中间细节的巨变发生得还是很明显。所以说马孔多的政治斗争和一个行政区、一个企业里的政治斗争道理是一样一样的，对于世界产生孤独的绝望也就很自然而然啦。这也是我放弃从政之路的重要原因。当然，马孔多的亚文化也收到巨大的冲击，以致毁灭。故而，马孔多是一个少数民族的话或者说是一定区域的马孔多文化，一个亚文化，被毁灭了。(道理和上一段不再累赘)

有句话说，人们终其一生也许只为一瞬。对于布恩迪亚们来说，经过这一瞬之后，他们的人生就只剩下未终而既定的旅途，与孤独相伴，直到地老天荒。

博尔赫斯曾评价《百年孤独》是一部最能体现西班牙浪漫主义色彩的书，通篇几乎没有爱情，却甚为浪漫。细细想来，正是孤独造就了这种浪漫。孤独并不是可耻、需要摒弃和践踏的。书中的每一个人经过的挣扎，都最终在孤独里找到了依靠，对于他们来说，这甚至比爱情更为可亲。不管是文明尚未开始的蛮荒时代，还是滚滚车轮带来的充满喜悦哀愁的兴盛，孤独让布恩迪亚家族的命运形成了一圈又一圈的轮回。孤独让他们安静、让它们了解自己的内心，同时也了解他人的内心、了解自己究竟为何来到这个世界上，在世界的终点与等待自己的宿命终结之前应该完成什么，然后，孤独让他们坦然接受自己的命运、让他们活在自己最绚烂的一刻，永远不死。如同阿玛兰塔在最终得知自己的死期后反而面容安详一样：他们的灵魂在此刻得到了永久的安宁。